附件3

国家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申请承诺书

 （单位名称） 郑重承诺：

我单位申请第二批国家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所提供的申报材料均真实、准确、合法、有效。如违反前述承诺，愿负相应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承 诺 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签字必须手签，不接受签名章； 2.如代签，需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